

親愛的考生，您好：

恭喜台端通過本系 115 學年度碩士班家庭生活與教育組考試初試！
有關複試相關事項，敬請 查照。

- 一、 複試日期：115 年 3 月 7 日（星期六）
- 二、 複試報到時間：請參閱附件
- 三、 報到地點：幼家科學系（勤大樓二樓），請務必準時報到，以免影響考試流程。
- 四、 攜帶物品：（1）身分證 （2）准考證 （3）筆 （4）第二階段複試費
- 五、 口試時間：請參閱附件
- 六、 考場規則：
 - 1.身分證及准考證未帶者取消考試資格。（准考證請依招生簡章自行列印）
 - 2.複試報到時間遲到十分鐘以上者，視同放棄考試資格，不得入場參加複試。
 - 3.進入考場前請務必將行動電話關機。
 - 4.因等待區空間有限，請勿帶陪考人員一同前來考試（包含非考試時間）。
 - 5.口試結束之考生，請儘速離開考場，勿逗留，以免影響考試進行。

若有任何問題請與本系林亞寧專員聯絡，聯絡電話：(02) 7749-1416。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幼兒與家庭科學學系敬上
115 年 3 月 4 日

115 學年度幼兒與家庭科學學系家庭生活與教育組碩士班考試口試時程表

考試日期：115 年 3 月 7 日（星期六）

報到地點：勤大樓二樓幼家科學系辦公室

口試地點：小會議室

准考證號碼	考生姓名	報到時間	口試時間
65061001	徐 0 捷	08 : 30	09 : 00~09 : 10
65061003	陳 0 琪	08 : 40	09 : 10~09 : 20
65061004	張 0 茨	08 : 50	09 : 20~09 : 30
65061803	嚴 0	09 : 00	09 : 30~09 : 40

